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23-037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3日上午10:00时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建红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6,008,936.36元，其中2023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716,852,819.77元，加上前期滚存未分配利润4,119,304,397.48元，2023年半年度可供分配利

润 4,836,157,217.25 元（2023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按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董事会审议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1,401,945,207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12,000,000 股，剩余 1,389,945,207 股。以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77,989,041.40 元（含税）。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本次董事会及前次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议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13:00 时在浙江省嘉兴市乍浦环山路 88 号嘉化研究院二楼综合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4 日